

关于苏宁易付宝电子交易平台调整费率优惠的公告

经本公司与南京苏宁易付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"苏宁易付宝"）协商一致，自2015年7月7日起，对投资人通过苏宁易付宝电子交易平台申购（含定期申购）本公司基金的优惠费率进行调整，调整后优惠费率为0.45%；原申购费率低于优惠费率的（如固定费率），以原申购费率收取。相关基金的原申购费率详见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。基金认购费率、赎回费率、后端收费模式费率均按标准费率执行。如基金转换业务开通，相关费率适用本公司的相关公告。

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7月7日